

邹松涛被电棍打死 山东劳教所对外界 谎称是“跳楼自杀”

2000年11月3日中午，邹松涛从山东省王村劳动教养所三分队的活动中心出来，当走到室外楼梯（转梯）时，管教一边责备他走路慢，一边用电棍猛击。在强烈的电击下邹松涛背向后倒下，后脑勺儿直接撞在楼梯上，当场不省人事，鲜血直流。管教人员把邹松涛送往劳教所医院时，医生宣布邹松涛已死亡。

11月4日晚，该劳教所通知邹的家属，谎称他已于当天跳楼自杀；邹的家属认为无此可能。但劳教所拒绝家属前来调查，并称其尸体已在当地被火化。为了掩盖事实真相，劳教所立即把杀人凶手以及当日值班管教共三人调离。公安强迫家属不得透露消息，甚至不让在家哭泣，惊动别人。

为真理献身 邹松涛事迹简述

邹松涛于1972年出生，96年4月开始修炼法轮大法，生前为青岛海洋大学海洋生物学教师。

自99年7月22日起，邹松涛因炼法轮功被非法拘禁达十几天。99年10月22日因法轮大法被定为“邪教”，他为澄清法轮功真相而进京上访，月底回到青岛。11月初被当地派出所非法拘留一个月。期间他的女儿出生。2000年5月30日因组织学员交流又被带到派出所，并被公安铐在铁椅子上严刑拷打，头后部血肿，面部肿胀，面目皆非。因伤势太重，拘留所不收，被带回派出所躺了两天后，再一次被刑事拘留一个月。7月18日被从家中带走，被告知已判三年劳教。7月18日至9月26日被关押在青岛劳教所。9月26日在未通知家属的情况下突然被送往淄博王村的山东劳教所，期间任何家属都未能和他见面。家属被告知有新规定：思想不转变就不让见家属，不准送食物，不准用钱买食物。劳教所每天播放污蔑法轮功的录像，进行所谓的强制转化。2000年11月3日年仅28岁的邹松涛离开人世，留下妻子和仅十个月的女儿。

可我会坚强地走过历史的这一页。

松涛，你终于解脱了！你再也不用被跟踪，被窃听，被传讯，被非法拘禁，被拘留，被打骂，被劳教……你用生命捍卫了真理！我为众生的麻木不仁而痛心！善良的人们啊，大法弟子是用生命、血泪证实真理给你们啊！

松涛，再见了，你会在天上看到法轮大法被平反昭雪的那一天。

妻 张云鹤 2000年11月

邹松涛，在青岛法轮功学员中是个闪光的名字。他是从24岁生日那天开始修炼的，真是“上士闻道，一修到底”。他说：“我不是辅导员，可我就是想让更多的人受益于大法。”于是，在炼功点上，他主动为大家纠正动作，教新学员炼功，买书，运书，放录像，到农村偏远山区弘法，我也是通过他的帮助，走上大法修炼的大道。

松涛，你可记得吗？再过几天就是我们登记结婚两周年的日子了，你一定记得登记处一位大姐说：“松涛、云鹤，你们的名字真象一副对联。”那时我们是多么美满幸福呀。我为找到知己而深深的感谢上苍。在生活中，你是一个对妻子体贴入微的好丈夫，到了结婚纪念日，或我的生日，你都会送贺卡或鲜花，记得一张贺卡写着：鹤要展翅高飞。

你是一个公认的大好人，大善人，从不伤害任何人。在这个人间虽然你只走了短短的28年，可是你从小正直，无私，长大了成为一个法轮大法修炼者，你的一生可谓平凡而伟大。

七月份劳教前十几天，是我们最后共同度过的日子。至今历历在目。

我一直盼望着你能重获自由。孩子出生时，你在监狱中忍受拷打；我还等你给孩子过一周岁生日啊，可你却再也不能了！我怎么也不相信，一个鲜活的，红润的，活生生的人变成了一具尸体！你的面容，好象睡着了，火化时穿的那么简朴，一张薄毯子裹了裹，他们就急着把你抬走了！

我把你的骨灰放在你生前用过的写字台上，对着八个月的女儿说：“乖孩子，去亲亲爸爸吧。”女儿就爬过去在骨灰盒上亲了一口，她好乖，可她被夺走了爸爸，她不该承受这些，她还不满一岁啊！

人生所有的苦乐，在一年中都吃尽了，结婚，有了孩子，你被抓，被打，我在北京被打，你被劳教，我失去工作，然后失去丈夫！

深切怀念我的丈夫，
昔日同修邹松涛

一案两编，新华社自暴其丑

“抚顺铁路事件”嫁祸法轮功学员

新华社4月28日刊登一篇文章，造谣说广西一村民兰云长因练法轮功杀害孤寡老人，而不到半个月，5月9日又刊登了一篇内容和情节与前一篇文章自相矛盾的文章，自己暴露造谣诽谤的流氓面目。

新华社4月28日的文章写道：“4月17号下午7点多钟，广西融安县大巷乡珠玉村富田屯村民、“法轮功”痴迷者兰云长，用斧头将同村80多的孤寡老人韦少明活活打死。”“说是要带着80岁的韦少明一起升入‘天堂’。”“案发后，兰云长还若无其事地去公安机关自首。经过当地干部和公安执法人员的帮助，兰云长已经有所醒悟，对自己所犯的杀人罪行表示后悔。”

法轮功强调修炼心性，重道德。明确规定不杀生，根本就不可能去杀人。这是大法传出九年来，在世界上广为人知的事实和学员起码的常识，而兰云长的做法根本就不是法轮功所为。新华社硬要栽赃法轮功，已经到了满口胡话的地步。

如果兰云长真是要想带韦少明去什么“天堂”，那为什么自己不死、不去“天堂”，反倒去了“人间”派出所自首呢？这种鬼话能骗谁呢？

而就同一事件新华社5月9日的文章写道：“4月16日十九时许，兰云长按照几天前的‘梦中指示’，来到同村表伯父韦少明家，”。“酿成惨案后，兰云长终于幡然醒悟，于第二天下午主动到公安机关投案自首。”

同出自新华社，两篇文章前后不一，互相矛盾。

新华社的造谣胡闹，道出了国内某些新闻单位的苦衷：在江泽民政治流氓集团的统治下，为完成政治任务，竟到了出卖起码的社会公德和良心的地步。随便就把一个和法轮功毫不相干的刑事案件套在法轮功的头上，毒害民众。结果落得自暴其丑，自己打自己耳光。这政府的喉舌，又让人如何相信？

从四十岁起，老
人的病就多起来，肾盂
肾炎，脑血栓，白内
障，风湿性关节炎，胃
溃疡，皮肤过敏，下肢浮肿，尿血……不能出门见
风，一出门周身奇痒，中西药吃了无数，却摆脱不了病
痛的折磨，气喘，乏力，不能走路。

自从炼了法轮功，一个月后，疾病消失，老人高兴极了，走路健步如飞，脸上皱纹减少，满头白发部份变黑，见人就笑眯眯地说法轮大法好。炼功后，老人还来了例假。一些熟人见了她就说：“你真是越活越年轻了。”老人六十多岁时，人们看见她都以为她八十多岁。现在炼了功，八十多岁的人，大家都说象六十。

老人家告诉他们，自己练了多种气功，但是身体上没有什么根本性的变化。自从炼了法轮功后，用真善忍

“你真是越活越年轻了” ——八旬老人的修炼故事

三个字对照自己，发现还有许多需要改进的地方。要作一个好人，就要去掉一

些为私为我的心，做事要想到对方，要替对方着想，宁愿自己吃点亏也不介意。修炼一段时间，心胸越来越开阔，身体也就越来越好。

江泽民开始迫害法轮功以后，有人遇到她，就问她，你还在炼法轮功吗？老人说：“你们都看到了我的变化。我这样大的年纪了，从民国，日本人到XX党，都经历过了。真正能使人从身体到心灵发生变化的只有法轮大法。这么好的功法，我怎么会放弃呢！XX党今天搞这个运动，明天搞那个运动，运动完了，伤了很多人，临了搞不下去了再平反，到哪一天才算完呢？当人应当有自己的主见，我是不会跟着跑的。”